

臺北市 115 年度中等學校學生組語文競賽新生增額調查表

學校名稱		
班級：	姓名：	座號：
依據本市 115 年度中等學校學生組語文競賽實施計畫肆、六、(五) 新生增額推薦資格（由該教育階段就讀學校「增額」推薦參加本年度本市複賽，不佔該校原核定名額，並以 1 次為限）： 1. 115 學年度新生於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： (1) 前一學習階段（國小 5.6 年級或國中 7 至 9 年級）曾獲得市（縣）賽（不限本市，他縣市亦可）語文競賽該組該項目複賽第 1 至 6 名，得以該獎項增額推薦參加本市該語言該項目複賽，國語動態項目（演說及朗讀）進入複賽「第 1 階段」，而國語靜態項目（寫字、作文及字音字形）及本土語文所有項目則進入單一階段複賽。（註：北市國小之「多語文比賽」需該項目獲「優勝」，且註明為前 6 名，「優等」則不適用）。 (2) 前一教育階段（國小 1 至 6 年級或國中 7 至 9 年級）獲得全國語文競賽該組該項目特優，依競賽項目得增額參加本市該語言該項目複賽「第 2 階段」（國語靜態項目及本土語文所有項目均為單一階段複賽）。 ☐無具備增額資格 ☐具備新生增額資格，增額項目：_____（請檢附增額證明資料）		

請學生於 115 年 7 月 24 日中午 12 點前將本表單交至 教務處教學組。

家長簽名：_____